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D-GOLD**

**SHANDONG GOLD MINING CO., LTD.**

**山東黃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87)

**1) 非執行董事兼董事長辭任；**

**及**

**2) 建議選舉非執行董事**

山東黃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謹此宣佈，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於2022年6月16日收到非執行董事李國紅先生提交的書面辭職報告。因工作安排，李國紅先生申請辭去董事會董事長、非執行董事、董事會戰略委員會主席、董事會審核委員會成員、本公司法定代表人及本集團內的其他一切職務。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章程」)的相關規定，李國紅先生的辭任不會導致董事人數低於法定人數，其辭職報告自送達董事會之日(即2022年6月16日)起生效。根據相關法律、法規及章程，董事會副董事長劉欽先生將暫為代行董事會董事長及本公司法定代表人職務，自本公告日期起至董事會新任董事長獲委任之日止。

李國紅先生確認彼與董事會概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辭任之其他事項需要提呈本公司股東垂注。李國紅先生任職期間恪盡職守、勤勉盡責，帶領全體董事持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全面深化改革創新，切實增強企業競爭力，積極推動本公司高質量發展。本公司及董事會謹向李國紅先生在任職期間為本公司所做出的卓越貢獻表示誠摯的敬意和衷心的感謝！並祝願李國紅先生在新的任職崗位取得更好的成績！

## 建議選舉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擬提名李航先生參選第六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候選人，任期自於2022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上選舉通過之日起至第六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止。除獨立非執行董事外，本公司並未向董事支付董事酬金。

李航，男，漢族，1970年1月生，在職研究生，管理學博士、經濟學博士後，正高級會計師，全國會計領軍人才，泰山產業領軍人才，山東省服務業專業人才。李先生曾任中國輕騎集團有限公司財務部副部長，濟南輕騎摩托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監事，巴基斯坦賽格爾—輕騎摩托車有限公司董事；山東高速集團有限公司中層副職、財務部副部長(主持工作)、財務部部長、計劃財務部部長、總會計師。李先生先後兼任山東高速光控產業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長，中國新金融集團有限公司董事局主席，山東渤海灣港口集團有限公司黨委書記、董事長；山東高速集團有限公司(重組前)黨委常委、董事；山東高速集團有限公司(重組後)黨委常委、副總經理；山東高速集團有限公司黨委常委、副總經理、總審計師。李先生現任山東黃金集團有限公司黨委副書記、董事、總經理。

於本公告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李航先生確認，其(i)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ii)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ii)於過去三年並無在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iv)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中並無擁有或被視為擁有任何權益(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及(v)並無有關其委任的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或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

李航先生並無與本公司訂立任何本公司無法於一年內終止而無需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服務合同。根據章程，建議選舉李航先生為非執行董事的普通決議案將於本公司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批准後生效。一份載有上述決議案詳情及本公司臨時股東大會通告的通函將適時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承董事會命  
山東黃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聯席公司秘書  
湯琦

中國濟南，2022年6月16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劉欽先生、王樹海先生和湯琦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王立君先生和汪曉玲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運敏先生、劉懷鏡先生和趙峰女士。